

证券代码：831929

证券简称：惠尔明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惠尔明（福建）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13: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15:00—2024 年 5 月 21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

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929	惠尔明	2024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福州）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福建漳州台商投资区金沙路5号惠尔明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对2024年的公司发展与规划进行了展望。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并对 2024 年的工作进行了展望。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3)、《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14)。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审议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并根据 2024 年公司经营计划情况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公司考虑到扩大生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5)。

(七)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6)。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郑惠敏、方彬、

苏文佳、方震龙、苏亚丹、宁波宝骏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飞。

(八)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五）、（七）；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原件或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8:00

(三) 登记地点：福建漳州台商投资区金沙路 5 号惠尔明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福建漳州台商投资区金沙路 5 号惠尔明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苏文佳

联系电话：0596-6765931

传真：0596-6765219

(二) 会议费用：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惠尔明（福建）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惠尔明（福建）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惠尔明（福建）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